

■ 2020年6月29日 星期一

股票代码:600094、900940 股票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20-069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第十五届董事局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8,000万元（含7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局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前，公司将及时将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0-042）

2020年6月24日，公司已将其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75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

股票代码:002811 股票简称:郑中设计 公告编号:2020-045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亚泰转债”跟踪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亚泰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AA-”，公司公开发行的“亚泰转债”的前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2019年6月24日。

中证鹏元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2019年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0】跟踪第[5721]号），跟踪信用评级结果：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公司公开发行的“亚泰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2019年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

股票代码:300686 股票简称:智动力 公告编号:2020-081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三次修订稿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相关公告文件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披露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预案（三次修订稿）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三次修订稿）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6月25日

股票代码:603683 股票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0-031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周晓南先生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6,826,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07%，本次解除质押2,65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周晓南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先生、周晓东先生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2,745,80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57.43%。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周晓南先生、周晓东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为26,00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4.37%，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74%。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周晓南先生关于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保荐代表人为张舒先生、李明嘉先生，持续督导自2016年12月15日至2018年12月31日。至持续督导期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为张舒先生、李明嘉先生，持续督导自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月15日。至持续督导期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为张舒先生、李明嘉先生，持续督导自2020年1月16日至2020年6月29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ST亚振 公告编号:2020-033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保荐代表人为张舒先生、李明嘉先生，持续督导自2016年12月15日至2018年12月31日。至持续督导期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为张舒先生、李明嘉先生，持续督导自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月15日。至持续督导期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为张舒先生、李明嘉先生，持续督导自2020年1月16日至2020年6月29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5月15日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9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2,454,77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7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5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248,224元，转增33,736,433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12,191,209股。

三、相关日期

1.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2 - 2020/7/3 2020/7/6 2020/7/3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5月15日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9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2,454,77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5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0.127元/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248,224元，转增33,736,433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12,191,209股。

四、相关日期

1.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2 - 2020/7/3 2020/7/6 2020/7/3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5月15日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9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2,454,77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5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0.127元/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248,224元，转增33,736,433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12,191,209股。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无限制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64,776 136,433 501,209

无限制条件流通股(流通股) 112,000,000 33,600,000 146,600,000

1. A股 112,000,000 33,600,000 146,600,000

三、股份总数 112,464,776 33,736,433 146,191,209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146,191,209股摊薄计算的2019年度每股收益为0.32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归家巷222号麦迪科技术10楼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512-62629936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3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5月11日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9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2,454,77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5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0.127元/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248,224元，转增33,736,433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12,191,209股。

4.相关日期

1.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2 - 2020/7/3 2020/7/6 2020/7/3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5月11日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9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2,454,77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5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0.127元/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248,224元，转增33,736,433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12,191,209股。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无限制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64,776 136,433 501,209

无限制条件流通股(流通股) 112,000,000 33,600,000 146,600,000

1. A股 112,000,000 33,600,000 146,600,000

<p